

# 岳阳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

岳建事价函〔2026〕4号

## 关于发布2026年3月份建设工程 材料市场综合价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湖南省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管理办法》（湘建建〔2023〕22号）、《湖南省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采集发布目录清单（2025版）》（湘建建函〔2025〕8号）、《关于发布2025年湖南省建设工程人工费指数的通知》（湘建价建〔2025〕18号）规定，我中心经过市场收集、调查、分析、整理，现将2026年3月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予以发布，并对使用中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场综合价”是指根据材料市场行情变化，定期发布的我市建设工程材料当期材料价格，是工程造价计价的参考。

二、本通知发布的材料市场综合价包含了材料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费、采购及保管费等运至工地仓库或工地堆放地点的各项费用。

三、“当期市场综合价”均不含进项税价（以下简称“除税价”），相应综合税率按《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调

整建设工程销项税额税率和材料价格综合税率计费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19〕47号)规定执行。

四、本通知未发布的缺项材料价格以及实际购买材料价格与我中心发布的市场综合价有较大出入的,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应按市场实际价格商定其价格。发承包双方应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因素,在合同中明确风险分担条款和材料价格调整办法。

五、因建设工程材料价格由市场形成,实际购买价格受品牌、档次、付款方式、销售渠道等因素影响较大,本市场综合价仅作为工程计价的参考。

附件: 2026年3月份建设工程材料市场综合价信息

